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1月15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1月15日下午在乌鲁木齐市黑龙江路51号公司会议室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紧急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（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4人；通讯出席5人，董事黄远先生、李玉虎先生、范伟成先生、甄振邦先生、吕永权先生通讯表决）。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马跃进先生主持，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标的暨继续停牌的议案》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同意公司通过更换重组交易标的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8年2月2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。

有关更换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及相关情况详见公司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标的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公司决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现场会议定于 2018 年 2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14:30 时在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黑龙江路 51 号德新交运 5 楼会议室召开，审议《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标的暨继续停牌的议案》。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）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7 日